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GROUP) LIMITED COMPANY

重庆太极〔2019〕125 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太极牌胭脂萝卜发放的通知

各公司、厂：

根据重庆太极【2018】2060 号文件，中药材种植公司在涪陵区大顺乡、同乐乡试种绿色、无污染太极牌胭脂萝卜（下称：胭脂萝卜）200 亩，为了体现公司对员工的深切关怀，保障员工吃得健康，吃得放心，经研究决定，现将胭脂萝卜发放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发放范围：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川、渝地区一年期及以上合同制在岗职工、轮训（休）干部（15 个月内）、内退及离退休职工，职工名单以集团公司人事处提供数据为准。（详见附件 1）

二、发放标准：胭脂萝卜，每人 10 斤。

三、发放及领取时间：

由春水公司（蒙海英 联系电话：138 9613 0908）负责联系各牵头单位负责本片区内相关单位的发放工作，所有单位办公室务必在 2 个工作日内发放给职工。未按时领用导致物品浪费或无法及时进行财务处理的，相关物品成本、保管费用由责任单位负责人承担。

四、领取地点

（1）驻涪牵头单位：涪陵药厂，发放地点：涪陵药厂仓库 联系人：吕天春 电话 02372802409 。

（2）驻渝牵头单位：集团公司办公室，发放地点：重庆货运中心（重庆市九龙坡区滩子口 29 号）
联系人：张忠平 电话 023-89809215、18696966039。

（3）成都牵头单位：成都西部医药经营有限公司仓库（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五块石蓉北商贸大道二段 228 号）
联系人：文昌林 电话：028-66153908 13981819051

（4）绵阳牵头单位：绵阳制药厂（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剑南路 278 号）

联系人：郑倩 电话 13658116197

阿依达、虫草公司、南充药厂、自贡医药由中药材种植公司在本文下达后按各单位实际数量发放到位。

五、领取及结算程序

（1）各单位办公室负责本单位胭脂萝卜的领取、发放工作。太极实业办公室负责重庆管理机构（含太极医药研究院、大易科技、旅游营销公司、电商公司、春水公司）的领取发放。驻

外办事处由太极实业外管部统一领取后发放。驻外驾驶员由太极实业物流部统一领取后发放。四总部（司）由营销策划（服务）公司服务科统一领取后发放。

（2）各单位办公室填写一式五联领料单，经本单位第一负责人签字、重庆管理机构授权集团公司办公室分管领导黎涛同志签字、四总部（司）由营销策划（服务）公司总经理张艳同志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在规定时间内联系领取事宜，在发放完成7个工作日内，将本片区领料单位的领料单给春水公司蒙海英处（联系电话：138 9613 0908）。

（3）费用结算

胭脂萝卜按1.98元/斤的价格由各单位自行与春水公司结算，费用由各单位自行承担。合同的签订、费用的支付和报销授权各单位第一负责人终审。其中，重庆机构由太极实业办公室负责结算，费用由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合同的签订、费用的支付和报销授权太极实业办公室分管领导黎涛同志终审；四总部（司）由营销策划（服务）公司服务科牵头完成结算，西南、华南、华东、华北的费用由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承担，营销策划（服务）公司费用由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新特药公司费用由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四总部（司）的合同的签订、费用的支付和报销授权营销策划（服务）总经理张艳同志签字终审。

（4）各单位到相应领取地点领取胭脂萝卜的物流费由其自行承担。重庆机构（含电商公司、春水公司、房地产公司、四总部（司））领取胭脂萝卜产生的物流费由重庆太极实业（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授权太极实业物流部分管领导崔海燕同志终审。

六、运输事宜：为了保证胭脂萝卜的新鲜度，请各牵头单位及时与春水公司蒙海英同志联系到货事宜。驻涪单位由涪陵药厂统一安排运输，其它川渝片区由太极实业物流部统一安排运输，费用由中药材种植公司承担。

附件：发放人员名单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3 日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3 日印发

拟稿：邹隆益

校核：蒙海英
